证券代码:603312 证券简称:西典新能 公告编号:2024-074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鉴于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由同日召开的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为提高工作效率,保证监事会工作的持续开展,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并一致推选郭亮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同意选举郭亮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 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

三、备查文件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3312 证券简称:西典新能 公告编号:2024-075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2024 年11 月18日召开了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公司于同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共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2 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4个专门委员会。具体名单如下:

1、董事长:盛建华先生

2、董事会成员:盛建华先生、潘淑新女士、高宝国先生、张开鹏先生(独立董事)、刘雪峰先生(独立董事)

以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简历详见附件。

3、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名单如下:

战略委员会委员:盛建华先生(主任委员)、潘淑新女士、张开鹏先生。

审计委员会委员:刘雪峰先生(主任委员)、张开鹏先生、高宝国先生。

提名委员会委员:盛建华先生(主任委员)、刘雪峰先生、张开鹏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刘雪峰先生(主任委员)、张开鹏先生、高宝国先生。

以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 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其中,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 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且审计委员 会主任委员刘雪峰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委员均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 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职工代表大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结果,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共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具体名单如下:

1、监事会主席:郭亮先生

2、监事会成员:职工代表监事为郭亮先生、非职工代表监事为程丽女士、陈洁女士。

以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简历详见附件。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总经理:盛建华先生

副总经理:潘淑新女士、薛峰先生

财务总监:李玉红女士

董事会秘书:李冬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霍丽平女士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聘用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财务总监的聘用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简历详见附件。

四、公司部分人员换届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完成后,周海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黄晨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公司在此对其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五、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电 话:0521-66165979

传 真:0521-66165979

邮 箱:IR@wdint.com

办公地址:苏州市高新区金枫路359号3幢2楼

特此公告。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9日

附件: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简历

盛建华先生,1968年12月出生,加拿大国籍,硕士学历,拥有中国境内永久居留权,加拿大注册工程师。2007年创办本公司,曾任公司总经理、研发总监。现任苏州西顿家用自动化有限公司监事,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盛建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54,5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75%,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除与苏州新典志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持一致行动关系且与潘淑新女士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情况,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潘淑新女士,1969年12月出生,加拿大国籍,硕士学历,拥有中国境内永久居留权。2007年创办本公司,曾任副总经理、销售总监,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苏州西顿家用自动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苏州新典志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苏州新典志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潘淑新女士直接持有公司43,63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通过苏州新典志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4.41%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为持股5%以上股东苏州新典志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除与盛建华先生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情况,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高宝国先生,197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公司工艺工程师、工艺经理。现任公司工艺经理、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高宝国生通过苏州新典志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间接持有公司0.15%的股份,为持股5%以上股东苏州新典志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情况,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张开鹏先生,196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全球供应链中国区副总裁。现任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全球供应链中国区高级副总裁,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开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情况,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刘雪峰先生,197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税务师,美国注册会计师,全球特许管理会计师(CGMA)。曾任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苏州创元和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门负责人、财务管理部副部长,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苏州恒创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雪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情况,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附件: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简历

郭亮先生,1987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 公司质量工程师、质量经理,苏州西顿家用自动化有限公司质量主管、首席质量官。 现任公司质量经理、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郭亮先生通过苏州新典志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间接持有公司0.12%的股份,为持股 5%以上股东苏州新典志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情况,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 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程丽女士,198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公司系统软件工程师、信息技术部门主管。现任公司IT部经理、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程丽女士通过苏州新典志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间接持有公司0.09%的股份,为持股5%以上股东苏州新典志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情况,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陈洁女士,1984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专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公司客服专员、客服主管。现任公司销售客服部主管、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陈洁女士通过苏州新典志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间接持有公司0.02%的股份,为持股5%以上股东苏州新典志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情况,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附件:担任非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薛峰先生,198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盖茨优霆塔传动系统(苏州)有限公司运营经理,安波福电子(苏州)有限公司高级卓越运营经理。2024年4月至今任公司运营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薛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情况,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李玉红女士, 197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会计师。曾任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深财务经理,江苏伟康洁婧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资深财务经理、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玉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情况,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李冬先生, 198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业务管理岗,慧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2年2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情况,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霍丽平女士,1998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级会计师。2021年4月至今任苏州西典新能源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成本会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霍丽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情况,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

证券代码:603312 证券简称:西典新能 公告编号:2024-073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鉴于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由同日召开的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为提高工作效率,保证董事会工作的持续开展,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并一致推选盛建华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盛建华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1)战略委员会委员:盛建华先生(主任委员)、潘淑新女士、张开鹏先生。

(2)审计委员会委员:刘雪峰先生(主任委员)、张开鹏先生、高宝国先生。

(3)提名委员会委员:盛建华先生(主任委员)、刘雪峰先生、张开鹏先生。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刘雪峰先生(主任委员)、张开鹏先生、高宝国先生。

本届专门委员会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聘任盛建华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潘淑新女士、薛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总经理提名, 同意聘任李玉红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董事长提名, 同意聘任李冬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霍丽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3312 证券简称:西典新能 公告编号:2024-072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1月1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苏州市高新区金枫路357号西典新能总部206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9,266,3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7.615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盛建华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召集、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黄晨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9,256,500	99.9910	4,700	0.0043	5,100	0.0047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0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盛建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9,097,571	99.8455	是
2.02	选举潘淑新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9,094,628	99.8428	是
2.03	选举高宝国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9,094,039	99.8423	是

3.0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选举张开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9,097,450	99.8454	是
3.02	选举刘雪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9,092,944	99.8413	是

4.00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选举程丽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109,097,479	99.8454	是
4.02	选举陈洁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109,092,878	99.8412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01	选举盛建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7,571	9.4315				
2.02	选举潘淑新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628	7.8518				
2.03	选举高宝国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039	7.5356				
3.01	选举张开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7,450	9.3666				
3.02	选举刘雪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944	6.9479				
4.01	选举程丽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17,479	9.3821				
4.02	选举陈洁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12,878	6.9125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经出席本次大会的有表决权的股东 (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议案2、议案3、议案4均采用累积投票制,所有候选人均当选,并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苏州)事务所

律师:胡菊、徐闲馨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9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国浩律师(苏州)事务所关于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300640 证券简称:德艺文创 公告编号:2024-093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全资子公司福建德艺数智星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智星空”)的通知,其对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变更的具体内容如下: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大数据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工业设计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平面设计;会议及展览服务;日用陶瓷制品制造;家具制造;箱包制造;鞋制造;钟表与计时仪器制造;工艺美术品制造(象牙雕刻、虎骨加工、脱胎漆器生产、珐琅制品生产、宣纸及墨锭生产除外);鞋帽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灯具销售;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专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大数据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工业设计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平面设计;会议及展览服务;日用陶瓷制品制造;家具制造;箱包制造;鞋制造;钟表与计时仪器制造;工艺美术品制造(象牙雕刻、虎骨加工、脱胎漆器生产、珐琅制品生产、宣纸及墨锭生产除外);鞋帽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灯具销售;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专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除上述变更外,数智星空其他工商登记信息不变。本次变更不会对数智星空的经营活动造成实质影响。

二、变更后的工商登记信息

1、名称:福建德艺数智星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3、法定代表人:吴体芳

4、注册资本:伍仟万圆整

5、成立日期:2022年09月02日

6、住所:福建省闽侯县上街镇创业路1号德艺文创中心21层03室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大数据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工业设计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平面设计;会议及展览服务;日用陶瓷制品制造;家具制造;箱包制造;鞋制造;钟表与计时仪器制造;工艺美术品制造(象牙雕刻、虎骨加工、脱胎漆器生产、珐琅制品生产、宣纸及墨锭生产除外);鞋帽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灯具销售;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专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与公司的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三、备查文件

数智星空《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4-100
债券代码:128127 债券简称:文科转债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1月18日(星期一)下午3:00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1月18日

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1月1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1月18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东平社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1号楼29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五)主持人:副董事长吴仲起先生

(六)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19人, 代表股份364,584,39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428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340,977,8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5157%。

2.现场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9人,代表股份340,977,8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5157%;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10人,代表股份23,606,54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9127%。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与会股东审议,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下调对公司担保费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佛山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133,625,9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900%;反对821,9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107%;弃权133,58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9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7,617,9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329%;反对821,9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921%;弃权133,58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50%。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下调对公司借款利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股东佛山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为:同意133,711,8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538%;反对737,1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477%;弃权132,48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8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7,703,8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097%;反对737,11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175%;弃权132,48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28%。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363,509,0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051%;反对963,9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44%;弃权111,38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0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47,498,08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7862%;反对963,95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845%;弃权111,387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93%。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 恒生电子 编号:2024-080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8日(星期四)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至11月2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nvestor@hundsun.com 向公司提问, 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28日下午 16:00-17: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 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8日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做相应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4年11月28日下午16:00-17:00, 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至11月27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nvestor@hundsun.com 向公司提问, 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箱:investor@hundsun.com

电话:0571-28829702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3010 证券简称:若羽臣 公告编号:2024-098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简称:若羽臣,股票代码:003010)股票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内(2024年11月15日、2024年11月18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发函对